

报废车辆回收地址,正规报废车辆回收地址,报废车辆,万州车辆报废

产品名称	报废车辆回收地址,正规报废车辆回收地址,报废车辆,万州车辆报废
公司名称	重庆市报废汽车回收回收处理利用有限公司
价格	4000.00/台
规格参数	颜色:不限 重量:不限 产地:不限
公司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联系电话	023-63256013 13896123782

产品详情

报废车辆回收地址,正规报废车辆回收地址,报废车辆,万州车辆报废,覃师傅报废车服务

报废老旧机动车并更换新车工作流程

随着汽车更新换代步伐的加快，国内对老旧机动车排放的限制愈发严格，不少车友们都把换车这件事提上了日程，再加上如今新车的售价持续走低，性能、配置，淘汰旧车，购买新车的频率也因此越来越高，不少朋友新车开了两三年就开始考虑换掉了。

在淘汰旧车，购置新车时，除了那些旧车车龄很短车况好、车子有值的朋友以外，大部分车主选择车辆报废这一方式，因为当车辆原本价值就不高，再加上车龄长、车况差、排放等等因素，让这么一批旧车如果放到二手市场将无人问津，此时报废便是合理的处理方式，处理时间段，且目前国给的报废补贴还不少，何乐而不为呢？

不过，各地对机动车报废的规定略有不同，再加上车型的报废也不一样，所以车友们想报废车辆的时候，难免会遇到不知道、不了解的地方，大师就和大家讲一讲，关于汽车报废制度的那点儿事。

报废老旧机动车并更换新车工作流程

携带材料：

1、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和复印件，

报废车补贴政策2017

1、车主或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和复印件，

2、机动车和车辆登记证原件和复印件。

3、已持有黄色环保检验合格证副本原件和复印件。

4、与车主同名的个人银行账户或公对账户银行开户许可原件和复印件，加上盖公章。

5、如果由委托人申领手续费的，需要提供车主全权委托书或单位法人全权委托书原件，全权原件复印件。

车辆提前报销补助申请流程

一步：交报废车，符合条件黄标车车主在提交相关证明和材料后办理并取得《机动车注销证明》。

填报表格，车主办好报废手续后，再去填写《黄标车提前淘汰补助资金申请表》。

第三步：等钱入账，受理点根据车主提交的有关材料，当场完成车信息的审核。车主拿到回执就可以回家等待联合审核结果以及资金入账。

报废老旧机动车工作流程

(一)车主报废老旧机动车(送交具有正规资质的解体厂报废解体)。

(二)车主向交易办理平台提出报废老旧机动车政府补助申请。

(三)车主持相关材料通过交易办理平台申领政府补助。审核合格后，由市财政将政府补助资金划拨以车主名义设立的单位开户银行账户或个人银行活期储蓄账户。

汽车报废制度

1、九座以下（含九座）非营运客车报废年限为15年，可以延缓报废；九座以上非营运客车报废年限为10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10年。

2、旅游客车报废年限为10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10年。

3、营运（非出租）客车报废年限为10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5年。

4、轻货、大货车报废年限为10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5年。

5、微货、19座以下出租车报废年限为8年。

6、20座以上出租车报废年限为8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4年。

7、带拖挂货车、矿山作业车报废年限为8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4年。

- 8、吊车、消防车、钻探车等专用车报废年限为10年，可以适当延缓报废。
- 9、全挂车报废年限为10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5年。
- 10、半挂车报废年限为10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5年。
- 11、半挂牵引车报废年限为10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5年。
- 12、三轮汽车报废年限为6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3年。
- 13、低速载货汽车报废年限为9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3年。
- 14、两轮摩托车、轻便摩托车报废年限为10年。
- 15、轻便、边、正三轮摩托车报废年限为8年。
- 16、其他汽车报废年限为10年，可以延缓报废，不超过5年。

报废补贴制度

- 1.重型营运载货汽车(含半挂牵引车、专项作业车)，补贴金额：50000元/辆
- 2.重型非营运载货汽车(含半挂牵引车、专项作业车)注册日期为2006年12月31日(含)前，补贴金额：16000元/辆
- 3.重型非营运载货汽车(含半挂牵引车、专项作业车)注册日期为2007年1月1日(含)后，补贴金额：18000元/辆
- 4.中型载货汽车(含半挂牵引车、专项作业车)注册日期为2006年12月31日(含)前，补贴金额：9000元/辆
- 5.中型载货汽车(含半挂牵引车、专项作业车)注册日期为2007年1月1日(含)后，补贴金额：11000元/辆
- 6.轻型载货汽车，注册日期为2006年12月31日(含)前，补贴金额：6500元/辆
- 7.轻型载货汽车，注册日期为2007年1月1日(含)后，补贴金额：7000元/辆
- 8.微型载货汽车，注册日期为2006年12月31日(含)前，补贴金额：3000元/辆
- 9.微型载货汽车，注册日期为2007年1月1日(含)后，补贴金额：3500元/辆
- 10.大型营运载客汽车，补贴金额：50000元/辆
- 11.大型非营运载客汽车，注册日期为2006年12月31日(含)前，补贴金额：20000元/辆
- 12.大型非营运载客汽车，注册日期为2007年1月1日(含)后，补贴金额：22000元/辆
- 13.中型载客汽车，注册日期为2006年12月31日(含)前，补贴金额：8000元/辆
- 14.中型载客汽车，注册日期为2007年1月1日(含)后，补贴金额：8500元/辆

15.小型载客汽车，注册日期为2006年12月31日(含)前，补贴金额：8500元/辆

16.小型载客汽车，注册日期为2007年1月1日(含)后，补贴金额：9000元/辆

17.微型载客汽车，注册日期为2006年12月31日(含)前，补贴金额：3500元/辆

18.微型载客汽车，注册日期为2007年1月1日(含)后，补贴金额：4000元/辆